

《上海漕河泾综合保税区》物业管理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ZRYH-gk-2023-0353)

项目所在地区: 上海市, 市辖区, 闵行区

一、招标条件

本《上海漕河泾综合保税区》物业管理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450 万元, 招标人为上海漕河泾综合保税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项目总建筑面积: 116147.54 平方米, 通用厂房建筑面积: 113292.55 平方米, 管委会大楼一楼、四楼建筑面积: 2367 平方米、五楼建筑面积: 87.99 平方米, 辅助用房建筑面积: 400.00 平方米; 地上建筑面积: 116147.54 平方米; 地下建筑面积: 0 平方米。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上海漕河泾综合保税区》物业管理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上海漕河泾综合保税区》物业管理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投标人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和不良记录;

3、投标人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无侵占小区维修资金或小区物业公共收益、无行贿受贿记录、擅自退出小区管理服务、拒不移交物业资料等历史记录;

4、信誉要求: 投标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且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未被列入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3 年 12 月 20 日 09 时 3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24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投标单位在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段内携带以下材料前往代理公司 (上海市浦东



新区世纪大道 1500 号东方大厦 11 楼 1101 室) 进行现场领取招标文件: (1)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书(如已三证合一, 仅需提供企业营业执照) 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或其他主体的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加盖公章、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但应至少包含招标项目名称、招标项目编号、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身份信息、被委托事项等内容)。注: 以上资料须在领取招标文件时递交核验, 获取招标文件期间投标人所递交的材料如发现携带资料不全或不符合要求者将被拒绝领取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工本费 1000 元/本, 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1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 上海市闵行区陈行公路 2388 号 16 号楼 15 层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 年 01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

开标地点: 上海市闵行区陈行公路 2388 号 16 号楼 15 层会议室

七、其他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 同步在“临港浦江国际科技城(pujiang.shlingang.com)”上发布招标信息。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上海漕河泾综合保税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 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陈行路 2388 号 16 号楼 15 层

联 系 人: 姜明

电 话: 021-38295178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中瑞岳华(上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00 号东方大厦 11 楼

联 系 人: 高也

电 话: 021-55699898-8070

电子邮件: 739662351@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高也（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

